

证券研究报告

钢铁

中性（维持）

证券分析师

李军

投资咨询资格编号:S1060519050001
电话 010-56800119
邮箱 lijun243@pingan.com.cn



政策调整终落地，剑指钢材及原料涨价

事项：

4月28日，财政部官网公布《关于取消部分钢铁产品出口退税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6号）和《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关于调整部分钢铁产品关税的公告》（税委会公告〔2021〕4号）。公告决定自5月1日起，取消部分钢铁产品出口退税；同时调整部分钢铁产品关税。

平安观点：

- **取消部分钢材产品出口退税，意在减少钢材出口、增加国内供给，抑制快速上涨的钢价。**本次将原享有 13%出口退税的 146 个税号的钢材产品出口退税全部取消降为 0，同时仍保留 23 个税号钢材产品出口退税不变，这部分主要是电工钢、部分汽车和家电用钢（冷轧、镀锌、镀铝锌等产品）、镀锡板、钢轨等高附加值钢材产品。2020 年全国共出口钢材约 5368 万吨，其中拥有出口退税的全部 169 个税号钢材出口共计 5110 万吨左右，占 95%以上；本次被取消的 146 个税号钢材产品出口量约 3750 万吨，被保留的 23 个税号钢材出口量约 1350 万吨。可以看出，本次政策意图很明显，就是通过取消出口退税的方式促使占出口近 70%的一般钢材产品减少出口、尽量留在国内消费，同时继续鼓励高附加值产品出口。当前，钢材价格已创 10 年来新高，量大面广的一般钢材产品如螺纹钢、热轧卷板等也都纷纷创出阶段性高位，导致部分下游产业成本骤升，经营压力加大。通过本次政策调整，有望减少一般钢材产品出口，从而变相增加国内钢材产品供给，有利于抑制在限产预期下不断上涨的钢价，维护全产业链乃至经济的平稳发展。
- **调整部分钢铁产品关税，意在降低初级钢铁产品及原料进口成本，保障国内钢铁原料供应，遏制铁矿石价格不断上涨势头。**本次关税调整，主要是将生铁、粗钢、再生钢铁原料、铬铁等产品由 1%或 2%进口关税调整为零进口暂定税率；同时将硅铁、铬铁、高纯生铁等产品出口关税统一上调 5 个百分点，调整后分别实行 25%出口税率、20%出口暂定税率、15%出口暂定税率。据 wind 数据，2020 年生铁进口 556 万吨，铁合金进口 671 万吨，钢坯进口 1833 万吨；生铁出口 0.1 万吨，铁合金出口 97.78 万吨，钢坯出口 1.76 万吨。整体来看，这些初级钢铁产品进出口数量都不大，对钢铁短期供需格局影响较小。但是，从长期战略来看，政策意图是增加国内钢材初级产品，进而减少国内铁元素消耗，同时增加再生钢铁料进口（俗称废钢），减少对国外进口铁矿石的依赖。中钢协数据显示，一季度中国进口铁矿石 2.83 亿吨，同比增长 8%，进口价格平均每吨 150.79 美元，同比上涨 64.51%，因此减少国内铁矿石消耗进而降低对进口铁矿石依赖程度，无论从短期还是从中长期来看，都十分必要。

- **从历史经验来看，钢材出口政策调整对钢材出口量影响较大。**2007 年 6 月 1 日开始，国家对 83 个税号钢铁产品取消出口退税同时进一步加征 5%至 10%的出口关税，7 个月内钢材出口量从 716 万吨降至 410 万吨，降幅 43%；2010 年取消热轧和长材出口退税，影响品种占总量近 40%，3 个月内出口量从 562 万吨降至 301 万吨，降幅 46%；比较特殊是 2015 年取消含硼钢出口退税，由于当年国内钢价处于历史最低水平，虽然经过两个月调整，但出口量仍维持在 800 万吨以上，全年创下了出口钢材 1.12 亿吨历史记录。当前，国内钢材价格位居 2011 年以来新高，同时随着疫情后经济持续复苏，国内钢材需求保持平稳，与 2015 年行业形势有很大的区别。因此，此次取消部分钢材出口退税的影响有望在 6 月份开始逐步体现，2021 年钢材出口有望明显减少。
- **投资建议：**此次税收政策调整是在国内钢材及主要原料价格持续上涨的背景下出台，意在抑制国内大宗商品持续上涨的势头。短期来看，本次政策调整有利于抑制钢材和铁矿石价格上涨，同时也是为将要出台的钢铁产量压降政策做铺垫；中长期来看，也有利于引导钢铁行业降低能源消耗总量，促进行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由于取消出口退税政策有保有压，对于生产出口高附加值钢材产品的企业将是重大利好，推荐宝钢股份和中信特钢。
- **风险提示：**1、经济复苏不及预期导致下游需求大幅下滑风险；2、政策落实不及预期。3、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超预期。

平安证券研究所投资评级：

股票投资评级：

强烈推荐（预计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沪深 300 指数 20%以上）
推 荐（预计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沪深 300 指数 10%至 20%之间）
中 性（预计 6 个月内，股价表现相对沪深 300 指数在 $\pm 10\%$ 之间）
回 避（预计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弱于沪深 300 指数 10%以上）

行业投资评级：

强于大市（预计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强于沪深 300 指数 5%以上）
中 性（预计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相对沪深 300 指数在 $\pm 5\%$ 之间）
弱于大市（预计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弱于沪深 300 指数 5%以上）

公司声明及风险提示：

负责撰写此报告的分析师（一人或多人）就本研究报告确认：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公司研究报告是针对与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的签约客户的专属研究产品，为该类客户进行投资决策时提供辅助和参考，双方对权利与义务均有严格约定。本公司研究报告仅提供给上述特定客户，并不面向公众发布。未经书面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将采取维权措施追究其侵权责任。

证券市场是一个风险无时不在的市场。您在进行证券交易时存在赢利的可能，也存在亏损的风险。请您务必对此有清醒的认识，认真考虑是否进行证券交易。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免责条款：

此报告旨在发给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的特定客户及其他专业人士。未经平安证券事先书面明文批准，不得更改或以任何方式传送、复印或派发此报告的材料、内容及其复印本予任何其他人。

此报告所载资料的来源及观点的出处皆被平安证券认为可靠，但平安证券不能担保其准确性或完整性，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观点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报告内容仅供参考。平安证券不对因使用此报告的材料而引致的损失而负上任何责任，除非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客户并不能仅依靠此报告而取代行使独立判断。

平安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本报告及该等报告反映编写分析员的不同设想、见解及分析方法。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分析员于发出此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可随时更改。此报告所指的证券价格、价值及收入可跌可升。为免生疑问，此报告所载观点并不代表平安证券的立场。

平安证券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可能参与此报告所提及的发行商的投资银行业务或投资其发行的证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版权所有。保留一切权利。

平安证券

平安证券研究所

电话：4008866338

深圳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 25 层
邮编：518033

上海

上海市陆家嘴环路 1333 号平安金融
大厦 26 楼
邮编：200120
传真：(021) 33830395

北京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9 号金融街
中心北楼 15 层
邮编：100033